

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股票代码：002261

编号：2020-019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拟被动减持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海云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 日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海云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云天控股”）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有可能将于近日被执行暨被动减持。此次被动减持系因为海云天控股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纠纷一案，因海云天控股未按时履行融资本金及利息等费用偿付义务，华福证券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申请执行而出现被动减持，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拟被动减持的原因

因海云天控股未按时履行深圳国际仲裁院华南国仲深裁（2019）D264 号裁决书确定的内容，华福证券向深圳中院申请执行海云天控股所持的公司股份。海云天控股近日出具《同意深圳中院处置变卖股票申请书》，同意深圳中院快速处置海云天控股质押给华福证券的公司股票 12,036,698 股，用于偿还未偿还（2019）粤 03 执 1898 号、（2019）粤 03 执 1899 号以及（2019）粤 0303 执 21741 号案件中依生效裁决所确认的债务。

二、拟被动减持股份来源、股份数量及比例

截止本公告日，海云天控股持股共持 57,336,884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5.21%，均为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获得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属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规定的特定股份。

2016年5月13日，海云天控股将持有的公司股份25,000,000质押给华福证券，质押到期日为2018年5月13日，质押股份占其持有股份的41.54%。详情请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渠道《关于股东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1）。

2016年6月1日，海云天控股将持有的公司股份11,000,000质押给华福证券，质押到期日为2018年6月1日，质押股份占其持有股份的18.28%。详情请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渠道《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

三、股东拟被动减持股份情况

1、本次拟被动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减持开始时间	减持结束时间
深圳市海云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12,036,698股	20.99%	1.09%	2020/3/26	2020/9/25

2、被动减持前后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被动减持前持股数量及比例		被动减持后持股数量及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海云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非限售条件股份				
		57,336,884	5.21%	45,300,186	4.12%

3、后续可能继续被动减持情况

因海云天控股未按时履行赔付义务，深圳中院依据仲裁裁决书有可能依法执行减持，此次处置的12,036,698股公司股票为首次处置。因此，海云天控股所持本公司股份后续可能存在继续被动减持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1、由于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属于被动减持，减持计划尚存在具体的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本次减持为债权人向法院申请执行处置股份资产造成的被动减持，公司未提前获悉任何重要未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交易公司股票的行为。

3、公司与海云天控股为不同经营主体，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本次被动减持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公司将持续关注海云天控股的股份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海云天控股出具的《同意中院处置出售变卖股票申请书》。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4日